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或“公司”）与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量网”）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 2 份销售合同、1 份提供服务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 486.00 万元。
- 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 12 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签订相关销售合同的金额累计 440.18 万元。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签订相关提供服务合同的金额累计为 301.40 万元（已剔除经公司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 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 12 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国科量网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相关合同的金额为 693.04 万元（已剔除经公司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关联方国科量网及其子公司发生以下关联交易：因国科量网经营需要拟从公司采购量子通信设备和维保服务，据此公司拟与国科量网签订 2 份产品销售合同和 1 份服务合同，合同金额预计合计为 486.00 万元。

包含此次交易，往前追溯 12 个月，公司（含子公司）与不同关联方发生销售的关联交易（剔除已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与国科量网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剔除已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

该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戚巍

注册资本：10318.3216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29 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春路 400 号 1 幢 3 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量子计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张莉女士担任国科量网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国科量网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张莉女士回避表决。

（三）履约安排

国科量网是国科控股为进一步推动量子通信实用化工作，代表中国科学院于2016年11月设立的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和运营专业化公司，其定位是以公司化方式进一步促进量子通信技术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国家战略需求，进一步加快推动量子通信实用化产业化发展。国科量网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公司在与国科量网在就上述交易签署合同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拟与国科量网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2份销售合同、1份提供服务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486.00万元。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签订相关销售合同的金额累计440.18万元。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签订相关提供服务合同的金额累计为301.40万元。（已剔除经公司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国科量网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相关合同的金额为693.04万元（已剔除经公司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以上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2条中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并符合第7.2.7条中规定的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按照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公司此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活动所需。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交易价格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在考虑原料价格、技术复杂程度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定价。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拟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一

1、交易双方：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甲方）、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交易标的及金额：合同标的量子密钥分发设备，合同金额为155.88万元

3、支付方式：终验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额95%，三年质保期满后，支付合

同总额 5%

4、生效时间：双方签章时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二

1、交易双方：安徽国科量子网络有限公司（甲方）、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交易标的及金额：合同标的量子密钥分发设备，合同金额为 150.12 万元

3、支付方式：终验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额 95%，三年质保期满后，支付合同总额 5%

4、生效时间：双方签章时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三

交易双方：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甲方）、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交易标的及金额：合同标的京沪干线网络 210 台量子设备维保，合同金额为 180 万元

支付方式：服务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双方对年度服务情况进行确认，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合同总额*考核系数

生效时间：双方签章时生效

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国科量网是国科控股为进一步推动量子通信实用化工作，代表中国科学院于 2016 年 11 月设立的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和运营专业化公司，其定位是以公司化方式进一步促进量子通信技术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国家战略需求，进一步加快推动量子通信实用化产业化发展。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在就上述交易签署合同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六、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有利于公司业务活动、经营事项的持续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莉女士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的 3 位监事的全票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国盾量子本次拟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同意，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国盾量子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4 日